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由曹坚先生召集并于2017年12月1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12月20日下午两点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共7人参加会议并表决，其中韩巧林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通过设立持股公司收购复大医院股权，符合公司在医疗服务行业发展的战略需求，有利于完善公司在医疗行业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医疗服务产业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1,169万元，与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设立持股公司并收购广州复大医院51%的股权，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1日